

#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##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远达环保”或“公司”）于 2024 年 7 月 12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（临时）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。本次会议于 2024 年 7 月 17 日以现场+视频方式在公司 12 楼会议室召开，会议应到董事 11 人，实到董事 10 人，委托出席 1 人（副董事长苏琦先生因公出差书面委托董事长陈斌先生）。会议由董事长陈斌先生主持，所有董事全部发表意见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关于审议公司经理层成员 2021-2023 年任期激励方案的议案

远达环保根据国资主管部门及公司相关制度要求，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（临时）审议，公司与经理层成员签订了 2021-2023 年任期考核责任书。现根据要求开展了对公司经理层成员 2021-2023 年任期考核，制定了激励兑现方案。该方案涵盖了考核得分、任期激励总额（含绩效年薪递延支付、任期目标激励、任期登高激励）核算方法等内容。

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发表了审核意见，全票同意该议案。

表决情况：赞成 11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#### （二）关于聘任戢晶女士为公司总法律顾问的议案

表决情况：赞成 11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发表了审核意见，全票同意该议案。

该事项详见《关于聘任戢晶女士为公司总法律顾问的公告》（公告

编号：2024-023 号）。

三、上网公告附件

无

特此公告。

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七月十九日